安徽丰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

安徽丰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定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届次: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公司第九届五次(临时)董事会审议 通过,决定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 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四) 召开的日期、时间:

-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 2022 年 10 月 28 日下午 14:30
-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10 月 28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2 年 10 月 28 日上午 9:15 至下 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2022年10月21日。
- (七) 出席对象
-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 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详见附件 1: 授权委托书)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现场会议召开地点: 合肥市包河区大连路 16 号公司总部办公楼四楼第一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应提交股东大会表决的提案: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 目可以投票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 1.00 | 《关于收购安徽丰原明胶有限公司 100%股权暨关联 交易的议案》 | V | |

- 2、上述议案 1.00 已经公司第九届五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 3、上述议案 1.00 属于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且不得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

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予以公告。前述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参加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办法

- (一) 登记方式: 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 (二) 登记时间: 2022年10月26日上午8:30-11:30,下午2:00-5:00。
- (三)登记地点: 合肥市包河区大连路 16 号安徽丰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总部办公楼四楼证券部。

(四)登记手续:

- 1、个人股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的复印件,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的复印件和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 2、法人股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的复印件、法定代表 人身份证或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 3、异地股东可将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详见附件 2: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五、其他事项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 张军 张群山

联系电话: 0551-64846153

传真: 0551—64846000

通讯地址: 合肥市包河区大连路 16 号安徽丰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邮编: 230051

(二)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影响,则股东大会的进程按 当日通知进行。

(三) 出席会议的股东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五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决议。特此公告。

安徽丰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十月十二日

附件1: 授权委托书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

受委托人签名:

受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 提案 | 提案名称 | 备注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
|---------|------------------------------------|-----------------|----|----|----|--|--|--|
| 编码 | | 该列打勾的栏 目可以投票 | | | |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 | | | |
| 1.00 | 《关于收购安徽丰原明胶有限公司100%股权暨 关联交易的议案》 | √ | | | | | | |

说明:

- 1.如委托人未对投票做明确指示,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
- 2.请根据授权委托人的本人意见,对上述审议事项选择同意、反对或弃权并在相应表格内打勾,三者中只能选其一,选择一项以上或未选择的,则视为授权委托人对审议事项投弃权票。
- 3.有效期限:本委托书签署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本授权委托书复印件及剪报均有效)

委托人(签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2: 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一、 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投票代码为"360153", 投票简称为"丰原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 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 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决的提案以总议案 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 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 2022 年 10 月 28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2 年 10 月 28 日 (现场会议召开当日), 9:15—15:00。
-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